

第六章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

致：两当县自然资源局(采购人)

我单位属于国有事业单位，不属于中小微、监狱及残疾人企业，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。

特此说明。

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矿产勘

查院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或印章） 闫顺平

日期：2024 年 9 月 23 日